

周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周庄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文件要求，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认真研究部署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程序，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我镇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主动公开信息 153 条，其中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49 条；通过政务公开栏、政府信息查阅点、村广播等其他公开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10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镇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坚持依法规范办理，狠抓依申请办理质量，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积极化解社会矛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镇根据《条例》有关规定，始终将政务公开贯穿于政务运行的全过程，同时结合上级相关文件的要求，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由党政办公室牵头，各部门、所站协力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镇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严格按照上级统一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

心的发展思想，对标群众需求、明确工作标准、强化任务落实，扎实推进政务公开专栏建设，为群众提供权威性、一站式、方便快捷的政府信息服务。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严格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考核，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加强了对行政权力的民主监督，方便了群众办事，有力地促进了我镇各项业务工作的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存在以下三方面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还不够高。公开信息主要还是集中在政务动态类信息，政策解读、办事服务类信息更新数量明显偏少。

二是信息公开人员力量不足。缺乏专业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敏感性不够，上传的信息质量总体不高，信息公开工作缺乏延续性。

三是公开渠道单一。主要依赖户外政务信息公开栏、政府官方网站以及微信公众号三种渠道，没有充分发挥新媒体的作用，导致公众获取信息的渠道比较单一。

下步计划提升方向：

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完善以政府门户网站为主阵地的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优化网站栏目，充实网站功能，强化动态更新，为群众能够第一时间，充分全面地了解政府信息提供便利条件。

二是强化业务培训。积极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加业务技能培训，积累经验做法。

三是拓展公开形式。继续发挥政府官方网站、户外政务信息公开栏等传统信息公开渠道作用，与新媒体和其他机构开展充分合作，利用微信公众号等自媒体平台，拓展信息公开渠道。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本机关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